

证券代码：871803

证券简称：太湖湖泊

主办券商：华英证券

无锡市太湖湖泊治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本次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及履行必要程序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召开为：

√现场投票 □网络投票 □其他方式投票

会议现场召开。

(五)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12月6日10:00

(六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包含优先股股东，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1803	太湖湖泊	2023年12月4 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(七) 会议地点

公司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(一) 审议《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详见公司2023年11月22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(<http://www.neep.com.cn>)的《无锡市太湖湖泊治理股份有限公司

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39）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详见公司2023年11月22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p.com.cn>）的《无锡市太湖湖泊治理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41）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，

议案序号为（二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：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证券账户卡和持股凭证；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由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、持股凭证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；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，股东账户卡。股东可以信函、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，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3年12月5日9:00-17:00

(三) 登记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：

联系地址：无锡市滨湖区梁清路 88 号运河湾现代产业发展中心 3 号楼 13 楼

联系人：顾立梅

联系电话：0510-85806783

(二) 会议费用：与会股东交通费、食宿等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《无锡市太湖湖泊治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无锡市太湖湖泊治理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11 月 21 日